证券代码:300780　证券简称:德恩精工　公告编号:2019-039

四川德恩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情况发生。

2、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情况:

四川德恩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8月30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和审议事项。

2、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9月16日下午14:0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9月15日-2019年9月16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9月15日下午15:00至2019年9月16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9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3、股权登记日:2019年9月10日

4、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眉山市青神县竹艺大道8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雷国忠先生

7、会议方式: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其中,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重复投票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为准。

8、会议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2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01,231,600股,占公司总股本146,670,000股的69.0200%。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上市公司的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共1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600股,占公司总股本146,670,000股的0.0011%。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的代理人共计11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01,2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46,670,000股的69.0189%。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计1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600股,占公司总股本146,670,000股的0.0011%。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北京市康达(深圳)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会议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1审议通过《选举雷永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47,52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5.7252%。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对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已获通过。

1.2审议通过《选举雷永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35,40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3.7527%。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对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已获通过。

1.3审议通过《选举王富民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58,00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2944%。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对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已获通过。

1.4审议通过《选举马路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64,00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2214%。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对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已获通过。

(二)会议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1审议通过《选举殷国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7,55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3632%。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对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已获通过。

2.2审议通过《选举任世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08,59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7.2689%。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对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已获通过。

2.3审议通过《选举毛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7,55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3632%。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对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已获通过。

(三)会议逐项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1审议通过《选举李茂洪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97,19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0076%。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对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已获通过。

3.2审议通过《选举苟瑕鸿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105,23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9498%。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对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已获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01,230,000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4%;1,6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6%;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为:0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1,6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已获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01,230,000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4%;1,6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6%;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为:0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1,6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已获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01,230,000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4%;1,6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6%;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为:0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1,6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已获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01,230,000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4%;1,6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6%;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为:0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1,6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已获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01,230,000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4%;1,6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6%;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为:0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1,6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已获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01,230,000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4%;1,6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6%;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为:0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1,6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已获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01,230,000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4%;1,6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6%;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为:0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1,6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已获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01,230,000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4%;1,6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6%;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为:0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1,6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已获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01,230,000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4%;1,6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6%;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为:0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1,6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已获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01,230,000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4%;1,6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6%;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为:0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1,6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已获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关于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01,230,000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4%;1,6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6%;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为:0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1,6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已获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01,230,000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4%;1,6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6%;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为:0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1,6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已获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增加授信额度、变更担保方式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101,230,000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4%;1,6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6%;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为:0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1,6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已获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康达(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康达(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四川德恩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四川德恩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19-106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1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使用人民币5亿元额度对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分期分批委托理财,循环使用额度人民币5亿元,期限为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具体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9月16日巨潮资讯网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19-100)、《关于授权使用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编号:2019-102)。

现就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2019年9月16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和芯星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芯星通”)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清路支行(以下简称:“交行北清路支行”)签署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型结构性存款S款(价格结构型)产品协议,共计以人民币5,8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型结构性存款S款(价格结构型)产品。

产品名称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S款 产品代码:0621180003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人民币:5,800万元
产品类型	价格结构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1.8%-2.7%
起息日	2019年9月16日
到期日	支取申请受理时间为产品开放期内每个工作日的产品受理时间。
产品投资方向及范围	与3M Shibor挂钩的标的物
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和芯星通与交行北清路支行无关联关系
产品主要风险提示	1.政策风险:本产品项下的投资组合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流程的正常进行。 2.最终可能情况:客户购买本产品可以获得银行提供的本金完全保证,若在每一观察日3M Shibor 均小于基准比较值的,则整个存续期客户获得的年化收益率按实际存续期间对应的低档收益率计算,并以此为基础计算客户应得收益。 3.信息传递风险:客户需要通过登录银行门户网站或到银行营业网点查询等方式,了解产品相关信息公告。客户应根据本产品协议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不可抗力及/或意外事件的影响使得客户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并影响客户的投资决策,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双方在补充协议/补充条款中另有约定的除外。前述约定不免除因银行过错导致依法应由银行承担的责任。 4.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由于不可抗力及/或国家政策变化、IT 系统故障、通讯系统故障、电力系统故障、金融危机、投资市场停止交易等非银行所能控制的原因,可能对产品的产品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造成影响,可能导致产品收益降低。对于由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损失,客户须自行承担,银行对此不承担责任,双方在补充协议/补充条款中另有约定的除外。前述约定不免除因银行过错导致依法应由银行承担的责任。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财务中心将及时跟踪、分析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存有不利因素时,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监察部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检查。

3、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短期理财,对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募集资金管理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时间	委托双方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公告编号
1	2018.10.11	和芯星通	交行北清路支行	价格结构型	2,500	3.05%-3.10%	是	2018-098
				期限结构型	2,000	3.55%	是	
		佳利电子	交行嘉兴开发区支行	期限结构型	5,000	3.55%	是	
					5,000	3.55%	是	
				价格结构型	1,000	2.97%	是	
		公司	宁波银行北京分行	保本浮动型	6,600	3.80%	是	
	2018.10.12	公司	民生银行北京分行	保本浮动型	6,000	3.65%	是	
			江苏银行北京东四环支行	保本非固定期限型	16,300	3.80%	是	
2	2018.10.25	公司	民生银行北京分行	保本浮动	9,000	3.55%	是	2018-103
3	2018.12.17	佳利电子	交行嘉兴开发区支行	价格结构型	5,000	2.50%	是	2018-128
					5,000	2.50%	是	
	2018.12.18	和芯星通	交行北清路支行	价格结构型	2,000	2.30%	是	
4	2018.12.20	公司	江苏银行北京东四环支行	保本浮动	16,600	2.00%	是	2018-129
5	2019.01.03	公司	交行北清路支行	价格结构型	4,000	2.95%	是	2019-002
		和芯星通	交行北清路支行	价格结构型	1,700	2.60%-2.99%	是	
				期限结构型	2,000	4.15%	是	
	2019.01.04	公司	江苏银行北京东四环支行	保本浮动	1,690	2.90%	是	
			民生银行北京分行	保本浮动	20,600	4.20%	是	
6	2019.01.07	佳利电子	交行嘉兴开发区支行	期限结构型	5,000	4.15%	是	2019-003
	2019.01.09		农行嘉兴分行	保本浮动	4,700	3.85%	是	
7	2019.01.11	华信天线	中信银行深圳横岗支行	保本浮动	14,000	4.08%	是	2019-005
8	2019.03.08	和芯星通	交行北清路支行	价格结构型	2,000	1.91%-2.76%	是	2019-019
					4,000	2.76%	是	
9	2019.04.02	和芯星通	交行北清路支行	价格结构型	1,000	2.25%-2.94%	是	2019-039
					700	2.25%	是	
				期限结构型	500	3.50%	是	
					3,000	3.70%	是	
		公司	江苏银行北京东四环支行	保本浮动	600	2.60%	是	
			宁波银行北京分行	保本浮动	4,000	3.60%	是	
	2019.04.03	公司	北京银行清华园支行	保本浮动	16,800	3.90%	是	
		佳利电子	交行嘉兴开发区支行	期限结构型	3,600	3.70%	是	
					1,000	2.94%	是	
10	2019.04.04	公司	江苏银行北京东四环支行	保本浮动	1,000	3.70%	是	2019-040
11	2019.04.08	华信天线	中信银行深圳横岗支行	保本浮动	13,500	3.90%	是	2019-041
	2019.04.09	佳利电子	农行嘉兴分行	保本浮动	4,500	3.60%	是	
12	2019.05.16	和芯星通	交行北清路支行	价格结构型	500	2.75%-2.88%	是	2019-058
	2019.05.17			期限结构型	3,000	3.40%	是	
13	2019.05.21	佳利电子	农行嘉兴分行	保本浮动	4,200	3.60%	是	2019-059
14	2019.06.06	和芯星通	交行北清路支行	价格结构型	3,000	2.71%	是	2019-070
		佳利电子	交行嘉兴开发区支行	价格结构型	2,600	2.71%	是	
15	2019.07.01	北斗星通	兴业银行北京海淀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3.89%	否	2019-073
		华信天线	中信银行深圳横岗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3,500	3.94%	否	
16	2019.07.02	公司	江苏银行北京东四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	2.0%-2.9%	否	2019-074
		公司	江苏银行北京东四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90%	是	
		佳利电子	交行嘉兴开发区支行	期限结构型	3,000	3.55%	是	
		佳利电子	交行嘉兴开发区支行	价格结构型	800	1.8%-2.9%	部分到期	
		佳利电子	农业银行嘉兴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600	3.55%	是	
		和芯星通	交行北清路支行	期限结构型	6,500	3.45%	是	
		和芯星通	交行北清路支行	价格结构型	600	1.85%-2.9%	部分到期	
	2019.07.03	公司	宁波银行北京分行	保本浮动型	1,000	3.60%	否	
17	2019.07.05	公司	北京银行清华园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3.70%	否	2019-076
18	2019.07.09	公司	民生银行北京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	3.40%	是	2019-077
19	2019.08.05	公司	江苏银行北京东四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	2.1%-2.6%	否	2019-083
20	2019.08.09	和芯星通	交行北清路支行	期限结构型	5,000	3.40%	是	2019-086
21	2019.08.15	佳利电子	交行嘉兴开发区支行	期限结构型	3,600	3.4%-3.5%	否	2019-087
22	2019.08.20	公司	民生银行北京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	3.55%	否	2019-088
23	2019.09.06	佳利电子	交行嘉兴开发区支行	价格结构型	3,000	1.8%-2.7%	否	2019-097

注:上述公告分别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除前述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内无其他委托理财事项。

五、备查文件

和芯星通与交行北清路支行签署的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型结构性存款S款(价格结构型)产品协议。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17日

股票代码:600290　股票简称:华仪电气　编号:临2019-065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9月17日上午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6人,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3人),全体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孟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见《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8日

股票代码:600290　股票简称:华仪电气　编号:临2019-066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要提示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19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亿元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201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2010)1870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经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7,235,772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2.30元,共计募集资金95,0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3,8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91,200.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1月24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409.36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90,790.6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1)22号)。

2. 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343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经由主承销商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33,019,853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57元,共计募集资金223,0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7,055.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15,945.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24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430.3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15,514.7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535号)。

三、公司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解决公司业务经营的资金需求,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优化财务指标,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13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1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亿元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已于2019年9月12日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四、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最大限度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经营成本,优化财务指标,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公司拟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人民币2亿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规范使用上述募集资金,根据募集资金项目的投资进度及本次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及时、足额地归还上述募集资金。

五、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经营成本,优化财务指标,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经营成本,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监管规定。因此,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亿元人民币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19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符合相关监管规定。因此,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亿元人民币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核查意见如下:华仪电气在全额偿还前次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后,本次将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华仪电气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行为经过了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3、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19次会议决议;

4、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8日

股票代码:600290　股票简称:华仪电气　编号:临2019-067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19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